

证券代码：002095

证券简称：生意宝

公告编号：2010-024

##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生意宝”）于2010年6月30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0-023号）：

为完善生意宝股份的公司治理结构，调整杭州中达和杭州涉其的股权结构。

2010年6月30日，孙德良与童茂荣、於伟东、王春雨、王瑞鸿、张宇宇、安志军、朱小军、寿邹、柳珍珠、吴根生签署了杭州中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中达”）股权转让协议：杭州中达童茂荣、於伟东、王春雨、王瑞鸿、张宇宇、安志军、朱小军、寿邹、柳珍珠、吴根生等10名股东按照注册资本比例1：1的价格向孙德良先生转让杭州中达5.90%股权。

2010年6月30日，孙德良与童茂荣、於伟东、王春雨、王瑞鸿、张宇宇、安志军、朱小军、寿邹、柳珍珠、吴根生签署了杭州涉其网络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涉其”）股权转让协议：孙德良先生向童茂荣、於伟东、王春雨、王瑞鸿、张宇宇、安志军、朱小军、寿邹、

柳珍珠、吴根生等 10 名自然人按照注册资本比例 1：1 的价格转让杭州涉其 21.31%股权。

由于杭州涉其的股东人数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最多 50 名股东的规定，上述杭州涉其的股权转让协议调整为：

孙德良与童茂荣、於伟东、王瑞鸿、安志军、柳珍珠、吴根生签署了杭州涉其股权转让协议：孙德良先生向童茂荣、於伟东、王瑞鸿、安志军、柳珍珠、吴根生等 6 名自然人按照注册资本比例 1：1 的价格转让杭州涉其 21.31%股权。

与公司 2010-023 号公告相同：通过本次交易，孙德良先生在杭州中达占 70.22%股权仍为杭州中达第一大股东。孙德良先生在杭州涉其的股权比例下降到 5.40%，为杭州涉其第三大股东，不再实际控制杭州涉其。杭州涉其由于股权比例比较分散，没有实际控制人。因此孙德良先生只通过杭州中达实际控制本公司，控制股份比例为 48.75%。

杭州涉其的股权比例为：

股东名称	变化前出资额 (万元)	变化前股权比例 (%)	变化后出资额 (万元)	变化后股权比例 (%)
俞锋	18.29	18.29	18.29	18.29
朱炯	18.29	18.29	18.29	18.29
孙德良	26.71	26.71	5.40	5.40
童茂荣	—	—	11.59	11.59
於伟东	—	—	3.46	3.46
王瑞鸿	—	—	1.88	1.88
安志军	—	—	1.88	1.88
柳珍珠	—	—	1.25	1.25
吴根生	—	—	1.25	1.25
陈开奇等 41 人	36.71	36.71	36.71	36.71
合计	100	100	100	100

7 月 14 日，杭州中达、杭州涉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五日